

证券代码：300492

证券简称：山鼎设计

公告编号：2017-033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购买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山鼎设计，股票代码：300492）于2017年6月6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并自2017年6月20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6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2017年6月1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2017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2017年6月2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2017年7月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

公司原承诺争取于2017年7月6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现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并承诺争取于2017年8月6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标的公司的全体或部分股东。交易对方为独立第三方，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的具体交易方式尚在谨慎探讨研究中，初步拟定为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

3、标的资产情况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属于互联网相关行业。

二、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截至 2017 年 6 月 5 日，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类别
1	袁歆	23,10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	车璐	23,107,500	人民币普通股
3	天津原动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	张鹏	3,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文学军	2,9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大地 15 号单一资金信托	2,333,346	人民币普通股
7	王莉	1,030,693	人民币普通股
8	管维嘉	9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9	王忆庆	5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和聚鼎宝共商 1 期证券投资基金	41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截至 2017 年 6 月 5 日，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1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大地 15 号单一资金信托	2,333,346	人民币普通股
2	王莉	1,030,693	人民币普通股
3	管维嘉	9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	王忆庆	5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和聚鼎宝共商 1 期证券投资基金	415,900	人民币普通股
6	郝锴	3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7	关旭飞	339,200	人民币普通股
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启鸿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长城医疗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张利群	258,610	人民币普通股

三、停牌期间相关工作进展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与包括交易对方及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在内的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重组方案仍在筹划推进中。

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备审议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要求及时对本次重组事项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

四、延期复牌的原因

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交易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相关工作难以在 1 个月内完成。为保障本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6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的时间不超过 1 个月。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五、承诺事项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加快工作进度，积极推进重组项目进展，争取在 2017 年 8 月 6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申请延期复牌。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 2 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但拟继续推进，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并在议案通过之后申请继续停牌。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 3 个月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等相关事项，公司将自停牌首日起 3 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议案。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发布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及其终止原因，如公司股票停牌累计未超过 3 个月，公司将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公司将同时承诺自公告

之日起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5日